## 夏县交通运输局治理道路货物运输源头超限超载行政处罚裁量基准

序号	违法种类	法律 依据	违法 程度	违法情节及后果	处罚裁量标准	备 注
	货运车辆驾驶	《山西省治理道路货物运输源头超限超载办法》	一般	违法行为已实施,超限率50%以下(含50%)。	处500元罚款	
1	太超限超载运 输,随车携带货 物装载单并配	十三条规定超限超载运输,未携带或者不 配合查验货物装载单的,由县级以上人民	较重	违法行为已实施,超限率达50%以上,100%以下(含100%)。	处800元罚款	自2023年12月1日起 执行。
	合查验。		严重	违法行为已实施,超限率达100%以上。	处1000元罚款	